

# 單元六

# 新制矯具及義具相關輔具

(以下圖片皆為示意圖片,非為指定或限定輔具)

# 新制矯具及義具相關輔具包含以下補助項目分類及補助項次:

單元	新制補助項目分類	新制補助項次
	上下肢義肢及義肢組件	180至212
	上下肢矯具、脊柱矯具、特製鞋及透明壓力面膜	213至231
	非義肢之義具	232至239

# 一、上下肢義肢及義肢組件(項次180至212)

# (一) 上肢義肢

#### 1. 項次與補助項目

項次180 部分手義肢 項次181 腕離斷義肢-美觀型 項次182 腕離斷義肢-功能型 項次183 肘下義肢-美觀型 項次184 肘下義肢-功能型 項次185 肘離斷義肢-美觀型 項次186 肘離斷義肢-为能型 項次187 肘上義肢-美觀型 項次188 肘上義肢-美觀型 項次188 肘上義肢-,并能型 項次189 肩離斷義肢-,美觀型 項次190 肩離斷義肢-功能型 項次191 肩胛骨離斷義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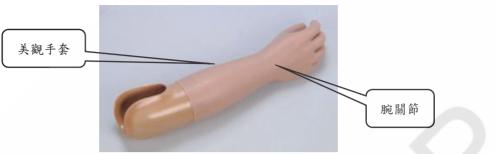
#### 2. 示意圖片與規格或功能規範說明



具可操控以抓取物品或可執行活動需求之功能,須含手部裝置。

# 輔具之友 ▶ 基準表補助項目之規格或功能規範解説

# 項次183 肘下義肢-美觀型



具彌補缺損並修飾外觀之功能,須含腕關節與美觀手套。

# 項次184 肘下義肢-功能型



具可操控以抓取物品或可執行活動需求之功能,須含腕關節與手部裝置。

# 項次185 肘離斷義肢-美觀型



具彌補缺損並修飾外觀之功能,須含肘關節、腕關節及美觀手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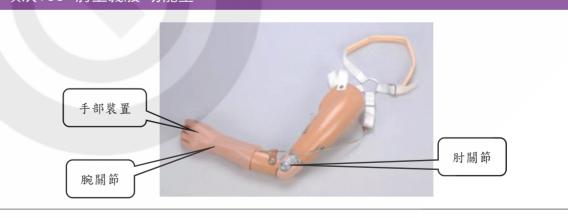
具可操控以抓取物品或可執行活動需求之功能,須含肘關節、腕關節及手部裝 置。

# 項次187 肘上義肢-美觀型



具彌補缺損並修飾外觀之功能,須含肘關節、腕關節及美觀手套。

# 項次188 肘上義肢-功能型



具可操控以抓取物品或可執行活動需求之功能,須含肘關節、腕關節及手部裝 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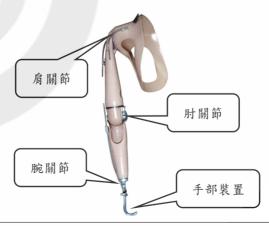
具彌補缺損並修飾外觀之功能,須含肘關節、腕關節及美觀手套。

# 項次190 肩離斷義肢-功能型



具可操控以抓取物品或可執行活動需求之功能,須含肘關節、腕關節及手部裝 置。

# 項次191 肩胛骨離斷義肢



具彌補缺損功能,可為美觀或功能型式,須含肩關節、肘關節、腕關節及手部裝置或美觀手套。

# (二) 下肢義肢

#### 1. 項次與補助項目

項次192 部分足義肢-基礎型

項次193 部分足義肢-功能型

項次194 踝離斷義肢

項次195 膝下義肢

項次196 膝離斷義肢

項次197 膝上義肢

項次198 髖離斷義肢

項次199 半骨盆切除義肢

#### 2. 示意圖片與規格或功能規範說明

# 項次192 部分足義肢-基礎型





- (1)針對截肢部位取模量製並具有彌補缺損之功能。
- (2) 須填補鞋內缺損空間並具可分散足底壓力設計之訂製鞋墊。

#### 項次193 部分足義肢-功能型

具腳趾外觀之義肢足套型式









- (1)針對截肢部位取模量製並具有彌補缺損之功能。
- (2)除填補鞋內缺損空間外,另須具分散足底壓力及協助動作穩定或行走推進等功能設計,包含義肢足套型式(需具腳趾外觀)、特製鞋型式或內含碳纖足板製作型式等。

# 輔具之友 ▶ 基準表補助項目之規格或功能規範解説

# 項次194 踝離斷義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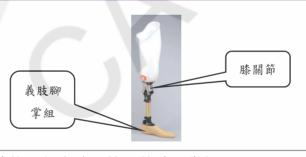
具協助行走或移位功能。

# 項次195 膝下義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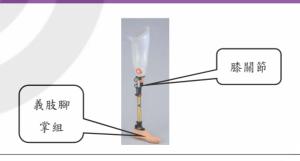
協助行走或移位功能,須含義肢腳掌組。

# 項次196 膝離斷義肢



具協助行走或移位功能,須含膝關節及義肢腳掌組。

# 項次197 膝上義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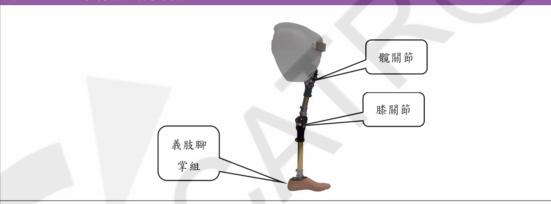


具協助行走或移位功能,須含膝關節及義肢腳掌組。



具協助行走或移位功能,須含髖關節、膝關節及義肢腳掌組。

#### 項次199 半骨盆切除義肢



具協助行走或移位功能,須含髖關節、膝關節及義肢腳掌組。

# (三) 義肢組件

#### 1. 項次與補助項目

項次200 義肢組件更換-義肢手套

項次201 義肢組件更換-手部裝置

項次202 義肢組件更換-義肢腳套

項次203 義肢組件更換-義肢腳掌組(基礎型)

項次204 義肢組件更換-義肢腳掌組(進階型)

項次205 義肢組件更換-膝關節

項次206 義肢組件更換-髋關節

項次207 義肢組件更換(踝離斷或膝下義肢)-硬式承筒或凝膠軟套

項次208 義肢組件更換(膝離斷或膝上義肢)-硬式承筒或凝膠軟套

項次209 義肢組件更換(髖離斷或半骨盆切除義肢)-硬式承筒

項次210 義肢組件更換(踝離斷或膝下義肢)-美觀泡棉

# 輔具之友 ▶ 基準表補助項目之規格或功能規範解説

項次211 義肢組件更換(膝離斷或膝上義肢)-美觀泡棉

項次212 義肢組件更換(髖離斷或半骨盆切除義肢)-美觀泡棉

#### 2. 示意圖片與規格或功能規範說明

# 項次200 義肢組件更換-義肢手套



使用在功能型上肢義肢之手部裝置如機械手掌或肌電義手之外層美觀手套,或美觀型上肢義肢之美觀手套,須具膚色、紋路等修飾外觀之功能。

#### 項次201 義肢組件更換-手部裝置

功能手鉤

機械手掌

肌電義手







功能型上肢義肢用以抓取或夾取物品之手部裝置,如功能手鉤、機械手掌或肌電義手等。

# 項次202 義肢組件更換-義肢腳套



義肢腳掌組所使用之可更換腳套,須具修飾外觀之功能。

#### 項次203 義肢組件更換-義肢腳掌組(基礎型)

固定式腳掌(SACH Foot)



單軸腳掌



固定式腳掌或具單軸可活動設計之義肢腳掌組。



主骨架具協助行走推進力量之腳掌





具多軸可活動設計或其主骨架具協助行走推進力量之義肢腳掌組。

# 項次205 義肢組件更換-膝關節

單軸







具單軸或多中心軸設計,可協助動作穩定或義肢擺動之膝關節。

# 項次206 義肢組件更換-髖關節

單軸

多中心軸





出處:Ottobock Lower Limb Prosthetics官網

具單軸或多中心軸設計,可協助動作穩定或義肢擺動之髖關節。

# 輔具之友 ▶ 基準表補助項目之規格或功能規範解説

項次207 義肢組件更換(踝離斷或膝下義肢)-硬式承筒或凝膠軟套

項次208 義肢組件更換(膝離斷或膝上義肢)-硬式承筒或凝膠軟套

項次209 義肢組件更換(髖離斷或半骨盆切除義肢)-硬式承筒

#### 硬式承筒-高溫熱塑材質



硬式承筒-熱固材質



凝膠軟套



硬式承筒指以高溫熱塑(成型溫度大於攝氏160度)或熱固材質製作,能包覆斷肢並作為主要支撐功能之義肢承筒;凝膠軟套指以矽膠、乳膠或PU聚氨酯 (Polyurethane)等柔軟材質為內層,外層加上布料或纖維等織物所製成,並具有懸吊功能之義肢軟套。

項次210 義肢組件更換(踝離斷或膝下義肢)-美觀泡棉

項次211 義肢組件更換(膝離斷或膝上義肢)-美觀泡棉

項次212 義肢組件更換(髖離斷或半骨盆切除義肢)-美觀泡棉



使用於內骨骼式義肢之外觀裝飾用泡棉,須具包覆義肢組件及修飾外觀之功能。

# 二、上下肢矯具、脊柱矯具、特製鞋及透明壓力面膜(項次213至231)

# (一) 上下肢矯具

#### 1. 項次與補助項目

項次213 踝足矯具-踝上矯具型

項次214 踝足矯具-固定型或金屬支架型

項次215 踝足矯具-關節型

項次216 膝踝足矯具

項次217 髋膝踝足矯具

項次218 下肢矯具配件-鞋具(托足鞋型)

項次219 下肢矯具配件-鞋具(皮鞋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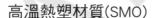
項次220 肘矯具

項次221 膝矯具

項次222 髖矯具

#### 2. 示意圖片與規格或功能規範說明

# 項次213 踝足矯具-踝上矯具型





- (1)可對踝及足部提供協助,外型須跨越踝關節及包含足部支撐,製作材質須具支 撐性,不得僅為彈性帶或布料等樣式。
- (2)為高溫熱塑(成型溫度大於攝氏160度)或熱固材質經取模製作。





金屬支架型



- (1)可對踝及足部提供協助,外型須跨越踝關節及包含足部支撐,製作材質須具支撐性,不得僅為彈性帶或布料等樣式。
- (2)固定型為高溫熱塑(成型溫度大於攝氏160度)或熱固材質製作,須包含小腿固定 帶或脛骨前支撐;金屬支架型為金屬材質製作,須含具支撐功能之金屬立柱。

#### 項次215 踝足矯具-關節型

#### 高溫熱塑材質



- (1)可對踝及足部提供協助,外型須跨越踝關節及包含足部支撐,製作材質須具支撐性,不得僅為彈性帶或布料等樣式。
- (2)為高溫熱塑(成型溫度大於攝氏160度)或熱固材質製作,須含活動踝關節組件。

金屬立柱

# 項次216 膝踝足矯具

#### 應符合下列所有規範:

- (1)須為高溫熱塑(成型溫度大於攝氏160度)或熱固材質取模製作,或為金屬材質製作,且上述均含具支撐功能之金屬立柱及膝關節。
- (2)可對膝、踝及足部提供協助,外型須跨越膝及踝關節並包含足部支撐。

足部支撑

#### 項次217 髖膝踝足矯具



#### 應符合下列所有規範:

- (1)須為高溫熱塑(成型溫度大於攝氏160度)或熱固材質取模製作,或為金屬材質製作,且上述均含具支撐功能之金屬立柱、髖及膝關節。
- (2)可對髖、膝、踝及足部提供協助,外型須跨越髖、膝及踝關節並包含足部支撐。

#### 項次218 下肢矯具配件-鞋具(托足鞋型)



- (1)須與具支撐功能之金屬立柱的矯具固定連結。
- (2)為完整包覆足跟之托足鞋(小包鞋)樣式,不得僅為托足板。

# 項次219 下肢矯具配件-鞋具(皮鞋型)



- (1)須與具支撐功能之金屬立柱的矯具固定連結。
- (2)為完整包覆足部之皮鞋樣式,具止滑鞋底可直接使用於室外行走。

# 項次220 肘矯具



可對肘部提供關節角度固定之功能,須內含硬式金屬條及固定帶。

# 項次221 膝矯具





可對膝部提供關節角度固定及支撐功能,須內含硬式金屬條及固定帶。



具限制髋關節內收動作或屈曲活動角度之功能,須內含金屬條及固定帶。

# (二) 脊柱矯具、特製鞋及透明壓力面膜

#### 1. 項次與補助項目

項次223 脊柱矯具-支持性背架(基礎型)

項次224 脊柱矯具-支持性背架(量身訂製型)

項次225 脊柱矯具-脊柱側彎矯正背架

項次226 量身訂製特製鞋-楦頭修改(單腳)

項次227 量身訂製特製鞋-楦頭修改(雙腳)

項次228 量身訂製特製鞋-新製開楦(單腳)

項次229 量身訂製特製鞋-新製開楦(雙腳)

項次230 透明壓力面膜-不含矽膠內層

項次231 透明壓力面膜-含矽膠內層

#### 2. 示意圖片與規格或功能規範說明



#### 熱塑材質-騎士背架



- (1)可限制軀幹動作並提供脊柱支撐及保護之功能。
- (2)應含金屬立柱、硬式胸或背支撐及硬式骨盆或腹部支撐之背架,或具硬式支撐之騎士、泰勒型式的熱塑材質背架,上述皆具限制軀幹動作之設計,不得僅為彈性帶或束腹等樣式。

# 項次224 脊柱矯具-支持性背架(量身訂製型)



- (1)可限制軀幹動作並提供脊柱支撐及保護之功能。
- (2)須於軀幹取模,並以熱塑材質量身訂製。

# 項次225 脊柱矯具-脊柱側彎矯正背架

密爾瓦基背架



波士頓背架



根據3點壓力原理對軀幹及側彎角度的頂點給予施壓並可限制或減少側彎角度之功能,須於軀幹(含骨盆)取模量身訂製。

項次226 量身訂製特製鞋-楦頭修改(單腳) 項次227 量身訂製特製鞋-楦頭修改(雙腳)



依據個別需求以制式楦頭加以修改或舊有開楦楦頭製作之方式。

項次228 量身訂製特製鞋-新製開楦(單腳) 項次229 量身訂製特製鞋-新製開楦(雙腳)



依據個別需求以取模獨立開發新楦頭製作。

項次230 透明壓力面膜-不含矽膠內層 項次231 透明壓力面膜-含矽膠內層





- ▶ 項次230-須為個別化取模製作,服貼臉部曲線。
- ▶ 項次231-須為個別化取模製作,服貼臉部曲線,內層披覆矽膠材質。



# 三、非義肢之義具(項次232至239)

#### 1. 項次與補助項目

項次232 假髮

項次233 義眼

項次234 義鼻

項次235 義耳

項次236 義顎

項次237 混和義臉-人造額片

項次238 混和義臉-人造頰片

項次239 混和義險-人造眼窩

#### 2. 示意圖片與規格或功能規範說明

# 項次232 假髮



須為全部真髮,採手工植髮方式織造,帽材須選用透氣材料,髮帽應符合使用者 頭型。

# 項次233 義眼



- 1. 須為可接觸人體之矽膠或壓克力、樹脂等材質製作,且外觀須自然並模擬實體之形狀及色澤。
- 2. 指義眼或義眼片。

# 項次234 義鼻



須為可接觸人體之矽膠或壓克力、樹脂等材質製作,且外觀須自然並模擬實體之 形狀及色澤。

# 項次235 義耳



須為可接觸人體之矽膠或壓克力、樹脂等材質製作,且外觀須自然並模擬實體之 形狀及色澤。

# 項次236 義顎



須為可接觸人體之矽膠或壓克力、樹脂等材質製作,且外觀須自然並模擬實體之 形狀及色澤。

# 項次237 混和義臉-人造額片



須為可接觸人體之矽膠或壓克力、樹脂等材質製作,且外觀須自然並模擬實體之 形狀及色澤。

# 項次238 混和義臉-人造頰片



須為可接觸人體之矽膠或壓克力、樹脂等材質製作,且外觀須自然並模擬實體之 形狀及色澤。

# 項次239 混和義臉-人造眼窩



- 1. 須為可接觸人體之矽膠或壓克力、樹脂等材質製作,且外觀須自然並模擬實體之形狀及色澤。
- 2. 應包含義眼、眼瞼、睫毛、眼窩週邊組織等部位。

